大姚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文件

大食安委公告[2021]8号

大姚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白酒消费安全风险预警公告

进入秋冬季节,正值白酒消费的高峰期,为提高自我防范能力,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,大姚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办提醒大家:

- 一、通过合法渠道购买白酒,选购正规厂家生产的预包装酒品,查看标签内容是否齐全,并索取票据。
- 二、不要购买无产品标识、无生产厂家、无生产地址的散装 白酒。不要购买、饮用私自勾兑和来源不明的散装白酒。家庭自 酿白酒严禁对外出售。
- 三、白酒生产经营者要树立责任意识和诚信意识,严格落实 食品安全主体责任,依法严格执行质量安全控制体系,遵守进货 查验、生产经营记录、过程控制、检验检测和自查自纠等制度。

四、白酒生产经营者严禁购买、贮存和使用甲醇、工业酒精等非食品原料。使用醇基液体燃料的各类餐饮服务单位,要加强

使用环节管理,专人专位管理存放,标贴明显标识,做好领用登记,严禁同白酒混合存放。

五、严格农村集体聚餐备案管理,严禁在集体聚餐中提供家庭自酿酒或散装储藏酒。

六、积极倡导健康饮酒、文明饮酒风气。饮酒后如果出现身 体不适要及时就医治疗。

七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正在全省开展散装白酒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,加大对白酒生产、流通领域的监管力度,坚决打击白酒制假造假等违法行为。鼓励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积极拨打6212315,投诉举报白酒生产经营违法违规行为。

大姚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25日